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，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李长强先生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李克明先生、副总经理张绍卓先生、董事会秘书刘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A 股 25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.018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上述股东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（窗口期不减持）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63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数的 0.0045%，亦不超过各自上年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，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。

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股份回购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事项，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李长强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6,000	0.0061%	其他方式取得：86,000 股
李克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6,000	0.0061%	其他方式取得：86,000 股
张绍卓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0,000	0.0029%	其他方式取得：40,000 股

刘预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40,000	0.0029%	其他方式取得： 40,000股
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备注：1. 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一期）授予的股份；

2. 持股比例按截至本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,400,389,285 为基数计算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上述减持主体在各自任期内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李长强	不超过：21,500 股	不超过：0.0015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1,500 股	2020/12/25 ~ 2021/6/23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	个人资金需求
李克明	不超过：21,500 股	不超过：0.0015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1,500 股	2020/12/25 ~ 2021/6/23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	个人资金需求
张绍卓	不超过：10,000 股	不超过：0.0007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0,000 股	2020/12/25 ~ 2021/6/23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	个人资金需求
刘预	不超过：10,000 股	不超过：0.0007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10,000 股	2020/12/25 ~ 2021/6/23	按市场价格	股权激励	个人资金需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,减持主体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4日